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环锻”)近日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93200721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9年12月6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认定是恒润环锻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税收规定,恒润环锻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起连续三年(即2019年、2020年、2021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5

##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19年8月30日),东台中水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以下简称“中水汇金”),持有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35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19年8月30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中水汇金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356,200股(占总股本的1.62%)。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356,200股(占总股本的1.62%),减持期间为2019年9月23日至2020年3月20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356,200股(占总股本的1.62%),减持期间为2019年9月4日至2020年3月2日。减持期间内,若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2020年3月20日,中水汇金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455,93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中水汇金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台中水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	9%以下股东	2,356,200	1.62%	IPO前取得,2,356,200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包括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东台中水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	1,455,936	1.00%	2020/1/2-2020/3/5	集中竞价交易	15.850-17.958	23,783,614.52	完成	900,264	0.6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3/21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19年11月30日),江阴市鑫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裕投资”)持有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730,0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5%。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鑫裕投资本次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730,008股(占总股本的1.875%),减持期间为2019年12月23日至2020年6月19日。该等减持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若上述期间发生派发现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减持股数以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股数计算。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0年3月20日,鑫裕投资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鑫裕投资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时间已经超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江阴市鑫裕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2,730,008	1.875%	IPO前取得,2,730,008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包括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鑫裕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江阴市鑫裕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0.0007%	2019/12/23-2020/3/20	集中竞价交易	16.01-16.01	160,100	2,720,008	1.86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过减持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鑫裕投资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认真实施鑫裕投资减持股份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披露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0年3月20日,鑫裕投资的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鑫裕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份情况等情形选择是否继续实施以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无。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0-019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内蒙古华扬联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资人民币4,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

● 特别风险提示:合资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经营业绩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范围,加快战略布局,提升产品品质及产品的网络销售能力。公司与内蒙古民丰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丰种业”)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民丰种业2011年被审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马铃薯种薯种植标准化示范区”;2013年被审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核心区建设单位”,是中国集马铃薯、燕麦育种、规模化种植、多产品深加工、仓储物流、科技创新于一体的现代化农业企业;公司本次与民丰种业合作设立合资公司,是强化双方战略合作关系,发挥各自的优势,助力乌兰察布市扶贫,带动西部城市经济发展。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出资4,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资对方基本情况

合资方名称:内蒙古民丰种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卢秀兵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8年5月10日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内蒙古集宁区李庆长庆村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农药。一般经营项目:马铃薯及其它粮食和杂粮、蔬菜、花卉、甜菜、油料、牧草等农作物种子的引进、选育、繁育、生产、销售及农作物的种植、收购、销售、加工、科研与技术推广、培训与咨询服务,仓储和物流业务;牛肉、水果、肉类的采购、加工与销售;农副产品网上交易;化肥、农膜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资产租赁业务。

2019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64,134万元,总负债30,552万元,净资产33,582万元,营业收入10,913万元,净利润526万元。

民丰种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债权债务等关系。

三、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华扬联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公司认缴出资4,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民丰种业认缴出资5,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

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健康休闲零食、食品加工、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饮料销售等。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出资安排  
在合资公司核准登记日按各自持股比例的4%缴纳出资,即公司缴纳出资

人民币196万元,民丰种业缴纳出资人民币204万元。剩余出资将根据合资公司实际运营需要,双方同期同比例缴纳,至迟将在合资公司营业期限届满前缴清。

2. 组织结构及人员安排  
合资公司董事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合资公司设董事长,由3名董事组成,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其中公司任命1名董事,担任副董事长;民丰种业任命2名董事。

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两名。公司指派一名监事,民丰种业指派一名监事。

合资公司在董事会之下设立经营管理机构,经营管理机构根据需要可以设立若干部门。合资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1名。总经理由民丰种业向董事会推荐并经董事会任命,副总经理由公司向董事会推荐并经董事会任命。总经理作为合资公司经营管理机构的最高领导,负责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

合资公司财务负责人由公司指派,民丰种业指派一名财务人员配合公司税务申报工作。

三、合资方的权利和义务

(1)民丰种业的权利和义务  
为合资公司整体业务系统提供支持,包括产品原辅料的采购、生产加工、包装、仓储、物流运输、配送、售后服务、与政府部门的沟通、协助合资公司取得经营业务所必须的资质证照(包括但不限于《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等事宜。

(2)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为合资公司市场推广与营销提供支持,包括产品的设计、包装设计、营销策划及线上、线下销售等事宜。

4. 争议解决  
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任何一方在争议发生后10日内未与对方协商解决,则任何一方在给予另一方通知的情况下将该等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进行仲裁。

5. 违约责任  
合资任何一方,非因不可抗力事由,不履行/违反公司章程、本协议、本协议附件或附属协议所规定的义务,且在违约方以外的合资方要求改正后的60日内仍不改正时,违约方以外的合资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五、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拥有多年燕麦、马铃薯种植、深加工及仓储物流经验的民丰种业设立合资公司,将充分发挥公司在营销、新运营、新渠道的丰富经验及民丰种业生产、加工的优势资源互补,围绕健康、休闲、美味和方便快捷的情感诉求,在休闲食品领域进行产品品类、产品形态、品牌价值的持续性创新,共建国内知名健康休闲零食品牌。合资公司拟重点打造电商销售,除天猫京东等传统电商渠道外,将探索新型线上销售渠道,并充分利用当前营销新热点、新趋势,实现农民增收致富,以产业化带动西部扶贫的目标。

本次合资双方资源优势互补,实现共赢,符合公司发展目标。本次投资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营销模式与营销模式创新、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合资公司正式运营后,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存在一定的管理和投资风险。合作方将努力发挥各自优势,以达到预期目的和效果。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2020-016

##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关于布洛芬颗粒(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补充申请批件》,该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一、该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布洛芬颗粒  
剂型:颗粒剂  
规格:0.2g  
分类:化学药品  
申请人:本公司  
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10970046  
批件号:2020B02616  
审批结论: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该药品的相关信息  
布洛芬颗粒作为常用的解热镇痛药品,已列入《国家医保目录(2019年版)》,是医保甲类药品。主要用于缓解轻中度疼痛如头痛、关节痛、偏头痛、牙痛、肌肉痛、神经痛、痛经;也用于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通过国家药监局一致性评价的布洛芬颗粒厂家有本公司和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石药集团欧意药业有限公司三家企业。

销售终端数据显示:相应零售和医疗终端市场2018年布洛芬口服制剂销售额26.07亿元,其中控股子公司销售约2.2亿元,本公司的布洛芬颗粒剂销售额为1.947亿元,占制剂颗粒剂市场份额的9.74%。

截至目前,本公司针对该药品一致性评价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1,438万元。

三、对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支持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得到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本公司的布洛芬颗粒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有利于扩大该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积累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未来销售及规模可能存在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2020-017

##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转让所持JHBP(CY) Holdings Limited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Kang Jia Medical Technology Limited 对外转让所持 JHBP (CY) Holdings Limited 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Kang Jia Medical Technology Limited(中文名称:康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嘉医疗 BVI”)以28,784,857.43美元的价格将所持有的JHBP(C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JHBP(CY)”)24,486,666股股份分别转让给上海裕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Long Fast Limited、Puhua Capital Ltd和TRUE MAGIC INVESTMENTS LIMITED,其中上海裕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8,319,474.46美元受让了7,077,200股股份,Long Fast Limited以12,999,957.44美元受让了2,552,000股股份,Puhua Capital Ltd以6,465,425.53美元受让了5,500,000股股份,TRUE MAGIC INVESTMENTS以11,000,000美元受让了9,357,466股股份。(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18日和12月19日披露的临2019-115号《公司关于子公司Kang Jia Medical Technology Limited对外转让所持JHBP (CY) Holdings Limited股份的公告》和临2019-117号《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转让JHBP (CY) Holdings Limited股份的补充公告》)。

截止2020年2月3日,康嘉医疗BVI已全部收到本次股权转让款共计28,784,857.43美元。近日,公司接JHBP(CY)通知,JHBP(CY)已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变更登记备案手续,且康嘉医疗BVI已收到JHBP(CY)签发的新的股东证明。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现本公司仍然通过康嘉医疗BVI间接持有JHBP(CY)26,983,924股股份,通过Kanghe Medical Technology Limited间接持有JHBP(CY)88,622,121股股份,合计间接持有JHBP(CY)115,606,045股股份,占截至本公告日JHBP(CY)已发行股份的20.7201%,从而间接持有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20.7201%股权。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20-009

##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和长期战略发展需要,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迁入新址办公,现将公司新的办公地址公告如下:

新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B座12A

邮编:100029

公司注册地、网址、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发生变更。以上变更信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20-010

##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芜湖华融瀚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芜湖华融瀚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融瀚商”)预计在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不超过309.4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020年2月13日公司收到股东华融瀚商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其于2020年2月11日至2020年2月1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9.8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截至目前,华融瀚商持有公司1,440.13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65%,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内容详见2020年2月1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截至2020年3月20日,华融瀚商较上述减持预披露公告中披露的减持时间过半,现将华融瀚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华融瀚商	集中竞价交易	2020.2.11-2020.2.12	4.63-4.74	4.67	159.87	0.52

华融瀚商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其未减持过公司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华融瀚商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0	5.17	1,440.13	4.65

截至目前,华融瀚商持有公司1,440.13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65%,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 本次减持的实施与公司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 本次减持前,减持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股东华融瀚商的股份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5. 华融瀚商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 华融瀚商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函》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20-022

##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蓝黛传动”)拟向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冠科技”或“标的公司”)共33名交易对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台冠科技89.6765%的股权,并向不超过10名(含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2018年12月22日和2019年01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2019年04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04月23日核发的《关于核准蓝黛传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18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5日、2019年01月12日、2019年0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相关公告。

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后,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的约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组织实施本次重组的各项方案。公司已分别于2019年07月23日、2019年08月24日、2019年09月21日、2019年10月21日、2019年11月20日、2019年12月20日、2020年01月20日、2020年2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2019-057、2019-070、2019-078、2019-082、2019-096、2020-007、2020-014)。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